

濉溪县教育局文件

教基〔2020〕29号

关于认定濉溪县五铺农场为“濉溪县中小学 生劳动教育实践基地”的通知

濉溪县五铺农场：

对照国家、省、市有关劳动教育实践基地建设的文件要求，通过有关材料审阅、基地实地核查、对照条件评议等，认定你单位为“濉溪县中小學生劳动教育实践基地”。

希望你们不断提高基地的建设水平，不断深化基地的课程研发，不断强化基地的规范管理，切实落实基地的安全保障，充分发挥基地的育人功能，有效发挥基地的示范作用，全面服务于中小学素质教育，培养和提高中小学生的劳动观念、劳动技能、实践水平和创新精神，培养他们尊重劳动、热爱劳动、艰苦奋斗、勤俭节约的优秀品质，为濉溪的教育事业做出应有的贡献。

2020年10月20日

